附件7

黔江区2022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笔试应试人员疫情防控须知

根据重庆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最新规定，为扎实做好黔江区2022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备考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广大涉考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对疫情防控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考生在笔试前14天起须注册“渝康码”（市外考生“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可通过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或相关手机APP完成注册），自我监测有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如果旅居史、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的，须及时在“渝康码”（市外考生“健康码”）进行申报更新，出现相关症状及时到医疗机构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建议考生笔试前14天在渝且不离渝，不得与有境外旅居或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接触，严格按疫情防控要求做好本人防护。

二、笔试当日，考生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纸质准考证、笔试前48小时内（以采样时间为准，下同）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纸质和电子均可，下同），且重庆“渝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为绿码（当日更新），体温查验＜37.3℃且无其他异常情况的，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

其中：考前14天内其他市外来渝返渝考生，抵达黔江后须在笔试前3天内做2次核酸检测（2次采样间隔至少24小时）且结果为阴性。

请考生根据笔试时间合理安排，开展核酸检测，以免影响考试。

三、笔试当日，考生应按准考证要求的时间提前到达指定考点，预留足够时间配合考点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核验。除核验身份时须按要求摘戴口罩外，进出考点、考场时须佩戴口罩，在考试过程中应全程佩戴口罩。

四、考生在备考期间，务必做好个人防护，避免前往人员密集地区，避免与无关人员接触。勤洗手，公共场所佩戴口罩，在各种场所保持一定的安全社交距离。笔试当天，尽可能做到居住地与考点之间“两点一线”。

五、在考试过程中，考生若出现发热、咳嗽、咽痛、头晕、呼吸困难、呕吐、腹泻等异常状况，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经考点医务人员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转移至备用考场考试，考试时间不补，考试结束后应配合送医就诊；对评估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及时送医就诊。

六、建议考生自行赴考，送考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和在考点周围聚集，考点不提供停车条件。

七、请考生通过官方渠道查询本人所处地区的最新疫情风险等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参加笔试，视同主动放弃笔试资格：

（一）笔试前21天内有境外旅居史，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人员。

（二）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密接的密接，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人员。

（三）尚未出院的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或者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但尚在随访医学观察期内。

（四）笔试前14天内，曾出现体温≥37.3℃或有疑似症状，但笔试前未排除传染病或仍存在身体不适症状。

（五）笔试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人员。

（六）笔试当天，重庆“渝康码”（市外考生“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异常（黄码和红码）的人员。

（七）笔试当天，根据疫情防控需要，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规定时限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关材料的人员。

（八）进入考点时，因体温异常、干咳、乏力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人员。

八、考生打印准考证即视为认同并签署承诺书（见附件）。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如因不符合笔试疫情防控要求，以及其他个人原因不能参加笔试的，视同主动放弃笔试资格。

九、黔江区2022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将根据国家和重庆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进行动态调整（如无变化，按本须知执行）。请考生密切关注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官网（https://www.qianjiang.gov.cn）“公示公告”栏，掌握笔试最新动态并保持通讯畅通。

**附件：黔江区2022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疫情防控承诺书**

**黔江区2022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黔江区2022年第二季度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疫情防控须知》，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资格，并记入事业单位招考诚信档案，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在此郑重承诺：

（一） 笔试前21天内没有境外旅居史，或者有境外旅居史但已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二）笔试前14天内没有接触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或者有接触但已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

（三）本人不是尚在随访医学观察期内的新冠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四）笔试前14天内未出现体温≥37.3℃、未出现疑似症状、已排除传染病可能、不存在身体不适症状。

（五）笔试前14天内没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六）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承  诺  人：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即视为本人签名

　　承诺时间：与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时间一致